

# 最新朱自清的春读后感 朱自清绿读后感(优秀7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一

当我读完《绿》的时候，我被深深地陶醉了，在这绿的仙境中我仿佛真的感受到那么明亮、深密、醉人的绿。

从文字间，我轻轻地抚摸，细细地品味，用心地感受。我仿佛飞越了时空，与朱自清爷爷并肩站在梅雨潭边。当瀑布从山顶直泻而下时，我会不禁吟起：“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虽然梅雨瀑布没有诗中的壮观，没有诗中的高耸入云，没有诗中的……却有着独有的晶莹多芒，独具风韵，让我不禁感慨万千。放眼望去，梅雨潭犹如镜般明澈，有节奏地摇荡，在深绿地伴衬下，散发着魅力，或像深色的翡翠、或像水嫩的豆腐，或像带露的碧叶，真怕无意间碰碎了它。

若不是它离和的神光，怎能吸引朱自清爷爷的注意；若不是它神奇的魅力，怎能使朱自清爷爷为它赞诵；若不是它晶莹多芒的瀑布，怎能让朱自清爷爷为它惊诧。它没有长江一泄千里，它没有兵马俑般世界闻名，它也没有长城壮观宏伟，它只有那种清新脱俗的绿，清澈如境的明，颇似豆腐的嫩，那种独有的魅力。

绘画的美，动态的美，音乐的美全部集中在了朱自清爷爷的笔下。他写出了对梅雨潭喜爱，对温州的赞美，对大自然热爱。在笔墨的渲染下，我也被这奇妙的大自然迷得神魂颠倒，

如痴如醉，让我愈来愈佩服这鬼斧神工、美丽神奇的大自然。

怀着遐想、怀着感慨、怀着憧憬，合上书本，激动之心久久不能平息，梅雨潭的那抹绿总是在眼前浮动。

文档为doc格式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二

这是一幅多么美的画卷呀：“这平铺着，厚积着的绿，着实可爱，她松松的皱缬着，像少妇拖着的裙裾……”我不觉沉在这诗情画意之中了。

今天，我欣赏了著名作家，散文家朱自清的代表作《绿》。整篇文章描写细致，语言生动，层次分明，分别是按梅雨瀑和梅雨潭的顺序写的。

文章第一句“我第二次到仙岩的时候，我惊异于梅雨潭的绿了”，开门见山地写出了梅雨潭的最大特点“绿”，又巧妙地点题和点明中心，短小而精湛，可见作者的写作功底。第二段承接第一段，写梅雨瀑的特点。其中第四句“一带白而发亮的水便呈现于眼前了”。一句看似简单，但细细去想却是很形象很生动的，一个“带”字就能让我们很快想到它的外观。”白而发亮又告诉我们梅雨潭的样子，用词干脆、利落而又不失准确。可见语言的锤炼是至关重要的，使我们对梅雨潭有了印象，整句话流畅，没有拖泥带水的感觉，更没有凄凉收场的感觉，又为下文做了很好的铺垫。

下面的描写就更为细致了：“那瀑布从上面冲下……”描写生动，甚至连岩上的菱角溅的水花，作者都观察得细致入微。另外这一段有三个词很准确：“镶”“透”“扯”，使文章更为贴切更为准确、真实。此外本段还间接地描写梅雨亭，让我们更加明确了梅雨潭和梅雨潭的方位，清新自然。

第三段是描写梅雨潭的绿的，把潭水比喻成了极大极大的荷叶，少妇拖着的裙裾，温润的碧玉，这写都形象生动地写出梅雨潭那令人陶醉的绿简直无法用言语形容，多美啊。

这一段运用了大量的反问句，拟人句和比喻句，加强文章的情感，突出了作者对梅雨潭的喜爱之情，拿捏得恰到好处，富有情趣。排比句用得更是巧妙，这平铺着厚积着的绿，着实可爱。他松松的皱缬着，像少妇拖着的裙裾……此外，本段还用了对比写法，如“西湖的波太明了，秦淮河又太暗了”等等其实都是围绕着梅雨潭的绿来写的，是从一个侧面反衬出了梅雨潭的绿是无与伦比的。

看作者写的是那样的生动“有鸡蛋清那样软，那样嫩……”等都让我们仿佛身临其境一般。

最后一句，是一个画龙点睛之笔，我送你一个名字，我从此叫你女儿绿，好吗？不仅总结了这一段，还把前面的联想拉回了现实，用意独特，给我们以长久的遐想。

其实，作者整篇文章都是围绕一个绿来写的，通过巧妙运用修辞手法，能够做到准确、贴切，这就需要有细致的观察，然后对语言进行锤炼，才能写出这样一篇脍炙人口的佳作。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三

今天，我们学习了朱自清的《匆匆》，学了这篇课文，我第一次懂得去反思自己，懂得了时间的珍贵。

朱自清写《匆匆》时，才24岁，但是那时的他已经是清华大学哲学系毕业，和俞平伯等人一起创办了一本诗刊。可以说，这是他的成就在同龄人之间已经可以说是屈指可数的了。可是，他仍然认为自己把时间都荒废掉了，连这样成就的人都自认为浪费了不少的时间，而我们这些一无所成的人呢，浪费的时间只会更多。朱自清自己八千多日子也算有成就，而

我呢，已经在虚度光阴中度过了四千多日子了，这怎么能行呢？我不能再浪费时间了！

人生一共能有多少天呢？算一下我已经度过了多少时光，而我却没有察觉，还以为我的时间还有很多，可事实上，时间却在不停流逝，一眨眼便找不到了。我们的生命如此短暂，可是，我们又有什么办法去改变呢？当然，我们不能改变它们，只能在有限的时间内做更多的事！

我曾听说过这样一个笑话：一个公司人员向老板请假，公司老板对他说，一年365天，52个双休日，减去这104天，还剩261天，你每天还有16个小时不在工作岗位上，减去这170天，还剩91天，你每天用30分钟喝咖啡，用掉23天，还剩68天，你每天吃饭用1小时，用去46天，还剩22天，你通常每年向公司请2天病假，只剩20天，每年有5个节假日，公司不上班，减去这5天，还剩下15天，公司每年慷慨地向你放14天假，这样算下来，你工作时间只剩1天，而你还要请这1天假。读完这则笑话，我不仅哈哈大笑起来，笑完又有一丝寒意，虽然这位老板计算时间的办法不一定准确，但是这足以告诉我们要珍惜时间。所以，时间是多么宝贵呀！

让我们在有限的时间里做更多的事，也多多反思自己，珍惜时间！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四

“你聪明的，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

很久以前，我就对《匆匆》有过耳闻，今天学了这一课，心灵里的震撼何止能用“强烈”来形容。是啊，时光匆匆，岁月匆匆，自然界的事物时时刻刻都在周而复始，唯有一样东西永远不停留，永远不复返，那就是时间。时间稍纵即逝，默默里算着，四千多日子已经从我手中溜走了。

朱自清在《匆匆》里所表现出的不甘心，给予我们极大的震撼力，为我们树立了一面崭新的路标，我们这代青少年有理想，又抱负，不能坐享其成啊！

活了这么长的时间，我做了什么？我又留下了什么？上学时走在车辆川流不息的马路上，日子在车轮下滚过；下雨时撑开伞，日子从水汪里游过；看书时，日子从书本的字里行间跳过。四千多个日子在我毫无觉察中悄然流逝了。《匆匆》不仅是作者在警示自己，同时也在警示着人们。时间来去匆匆，一刻不停，这是谁都不能改变的，也改变不了的，但生活或平淡，或精彩，或乏味，或有意义，都是我们可以主宰的！

去的尽管去了，来的尽管来着。

古往今来，有多少的人在叹息时间之快，确实，时间的流速是让人无法预测的。我们无法阻挡时间的流逝，也无法阻挡它的到来。我们能做的，只有在注定要到来的时间里做些有意义的事情。我们不能任时间白白地流逝，不能白白地走这一遭。我们不可能掌控时间，因而我们这一生的努力就是为了要做时间的主人。等到我们做到这一点的时候，即使是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也可以坦坦荡荡的回答：“我的成功交换了时间的流逝，因而它一去不复返了。”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五

《春》，这篇文章是出自朱自清的散文。

学了《春》之后让我对春又增加了一种说不出的喜爱文章一开始就用一组排比句把春天来到大地，带来的蓬勃生机和无限活力展现无余。而结尾，又用三句连续的比喻句分别写出了春天崭新、美丽和充满活力这三个特点，完美地结束了全文。让人有一种回味无穷的感觉，使人又不禁捧起书再读几遍。

《春》运用了很多的写作手法，有比喻、拟人、排比，又用了很多的优美词语，并且用到恰处，有一种锦上添花的美感。把这两者都结合起来，那这篇文章可以说是十分吸引人的，但如果像朱自清一样，把这两者发挥到极点，那么，就不只是吸引人了，而是给人一种无限享受，不由自主地爱上这篇文章。

就像《春》，这篇文章的题材可以说是很普通，就是我们经常在写的春天，可是，他就写得比别人更胜一筹，原因是什么呢？就是因为那两大点。《春》让我得到了享受，还使我明白了一个写作之路上的闪光点，那就是要在平时多注意积累一些优美的好词佳句，有时候也要多去外面观察观察事物，积累一些写作素材。

《春》里面有许多句子是脱口而出的语言，既如口语，读起来很顺口，朴素中透着活力。就如同陈孝全和刘泰隆所说的一样：凭借丰富的想象力，使描写对象飞腾而起，于奇思妙想中，创造了气象万千风格个别的画面，把读者引入如诗似画的境界，获得无穷的美的享受。我爱《春》，更爱春！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六

《匆匆》这篇文章主要是讲让人们珍惜时光，发奋向上，有所作为。字字句句都引人深思，耐人寻味。

“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古往今来，我们都知时间是非常宝贵的，任何人、任何事都不可缺少的就是时间。有了时间就可以学习、工作、劳动，可以增长知识，创造财富。工人需要时间，农民需要时间，作家需要时间。社会的进步、祖国的发展都需要时间。时间就是财富，时间就是成就。

我已经十二岁了，屈指一算，已经有四千多个日日夜夜从我

身边流过，我还有两个多月就要小学毕业了。如果再过多四千多个日日夜夜，那么我就会大学毕业，走向社会了，来建设我的祖国了。如何才能做一个合格的学生呢？如何才能做一个合格的建设者呢？什么都需要学，什么都不能没有时间，如果我们把时间利用得好，就什么都有可能发生；如果把时间利用得不好，时间就会从我们的身边无声无息地溜走了。

朋友，时间对任何一个人都是公平的，我们要抓紧时间，发奋向上。是朱自清的《匆匆》——是这五百字左右的文章给我的启迪，给我的力量。

## 朱自清的春读后感篇七

朱自清的《背影》，让我潸然泪下。和许多读者一样，印象最深的是两个片段：一是胖胖的父亲蹒跚地穿过铁道，跳下去又爬上来，给儿子买橘子；二是父亲的来信：“我身体平安，惟膀子疼痛厉害，举箸提笔，诸多不便，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写得平静自然，我们吟于心间，不能不为之感动，为之心痛。那个时候，朱自清已经是一个二十岁的小伙子了，虽然处在兵荒马乱，条件艰苦，有不安全的隐患，但他完全能够自己照顾自己。可是在父亲的眼里，他仍然是个孩子，需要关照的孩子。他对儿子的那种关怀，总是那样无微不至。这篇表达父爱的传世之作，令人百读不厌，每读一次，都有不同的感受，都会令人热泪盈眶。泪光中就会想起自己的老父亲。

《背影》中，父亲送别儿子时亲自照看行李、和脚夫讲价钱、送儿子上车、选好坐位、嘱咐再三、托茶房照应等等，真是无微不至！这和我们的父母何其相似。吃饭时，生怕我们吃不饱、吃不好；天气变化，生怕我们热着、冻着；我们学习成绩的脉搏，他们巴不得比班主任掌握得还清楚；我们一旦犯错误，他们更是着急得说个不停或许他们的言行确实有过不甚妥当的地方，但是可以这么说：他们之所以这么做，是基于爱。他们的关爱很大程度上就体现在被有些人认为的关

心过度 and 唠唠叨叨之中的。

在我的记忆中，陪伴父亲上下班的总是那辆修了又修的自行车，为了那点微薄的工资，父亲总是穿梭在一条来回四五十公里的路上，不管风吹日晒还是严寒酷暑，日复一日，年复一年。

在我的记忆中，每到周六，母亲总是在等待中度过，有时等到我们吃过晚饭，等到星星挂在天上……母亲坐在灯下，一边纳鞋底，一边听着。熟悉的脚步声近了，母亲赶快跑到门口，掀起门帘，父亲满头大汗，车子前把和后座上都挂满了东西。这时母亲就开始唠叨：不能早点，孩子们都睡了。每每这时，父亲总是一边跟母亲搭话，一边一件一件卸下车子上的东西，嘴里还念叨着：这是发的大米、这是油、这是给孩子们买的吃的等等之类的。

父亲实在太辛苦了！但在我的记忆里从来没有抱怨过。如今我们姊妹几个都长大了，父亲也退休了，弟弟妹妹们一个一个都出息了，按理说父亲应该歇息了，可是他仍然闲不住，家里的几亩地让别人承包，父亲说什么也不同意，他说农民不能丢了土地。腰弯了，背驮了，头发也渐渐花白了，这就是我的老父亲。辛苦一辈子！朴素一辈子！为了儿女操心一辈子！